

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 
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

第 19 次會議

要求責成收購公司妥善管理樓宇(黃埔街、機利士南路重建區)

就題述文件，屋宇署回應如下：

1. 屋宇署已聯絡黃埔街、機利士南路重建區的主要業權擁有人。有關業主已委聘保安在重建區定期巡察，監測樓宇的狀況。

屋宇署

2019 年 1 月 3 日